#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實施計畫

102 年 4 月 23 日行政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103 年 8 月 05 日擴大行政會報修訂通過 113 年 6 月 24 日主管會報修訂通過

#### 一、實施目的:

- (一)為鼓勵學生多讀好書,並透過閱讀啟發學生思考並擴大知識領域,增強語文表達能力, 以豐富生活內涵。
- (二)培養「讀好書、書讀好、好讀書」的風氣,進而建立書香校園。

## 二、實施對象:

本校高中部學生。

#### 三、實施期間:

每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週至第二學期第18週止

## 四、實施辦法:

- (一)高一新生每人至少需寫作一篇閱讀心得,首篇於高一第一學期完成繳交。由國文老師統一發放稿紙給同學,若稿紙不足可至圖書館索取。並於11月30日前將閱讀心得收齊後交給國文教師評分,經任課的國文老師批閱後,由圖書館認證,獲得「三顆星」以上成績者,可獲閱讀認證章乙枚。
- (二)學期中同學可自由選讀書目書寫,自行至圖書館索取稿紙,並將閱讀心得繳交至圖書館 或投稿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」,由圖書館彙整後再聘請國文老師批閱, 經圖書館認證及輸入統計完畢後再將閱讀心得交還同學。

### (三)心得書寫方式:

- 1. 自由選讀心得寫作:摘要、佳句約 150 字左右,感想、啟示約 450 字左右,合計 600 字為限。書單可由圖書館或國文任課教師推薦。閱畢推薦之圖書後請將心得書寫在國文教師指定之稿紙上。
- 2. 參加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」,則依實施計畫辦理線上註冊投稿。

#### (四)評分方式:

- 1. 分 5 個等第評分,分別給 1 至 5 顆星星,星星數越多表示內容越佳。得 3 至 5 顆星星成績的同學可獲本館之閱讀認證章乙枚並輸入統計;其他則不予輸入統計。
- 2. 星星數與心得分數對照表:

五顆星-100 至 85 分;四顆星-84 至 75 分;三顆星-74 至 70 分; 二顆星-69 至 60 分;一顆星-59 至 0 分。

- (五)學生每學年凡集滿五枚認證章者,可記嘉獎乙次,十枚者記嘉獎兩次,依此類推。每學年結束前,所獲得之認證章為該年級第一名者,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張及圖書禮券400元; 第二名者,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張及圖書禮券300元;第三名者,由學校頒發獎狀乙張及圖書禮券200元。
- (六)每學年各年級之第一、二、三名各取乙名,若認證章數目相同,則以星星之總數多者勝 出,但一、二、三名至少要分別通過十、八、六個認證章。
- 五、實施計畫所需經費:高一第一學期「閱讀心得寫作實施計畫」之閱讀心得寫作,納入國文作 文篇數,批改費用由教務處預算支應。其餘之批改費用則由圖書館預算支應。
- 六、本閱讀實施計畫經行政主管會議通過,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訂時亦同。